公司代码:688496　　公司简称:*ST 清越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 http://www.sse.com.cn 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重大风险提示

(一)重大违法强制退市风险提示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清越科技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清越科技关于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并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停牌的公告》《清越科技关于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第一次风险提示公告》等公告,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8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6]13 号)(以下简称"《告知书》"),根据收到的《告知书》认定情况,公司可能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2.1 条第(一)项、第 12.2.2 条第(一)项规定的重大违法行为,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公司 A 股股票于 2026 年 5 月 12 日起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

如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结论,公司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将自披露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停牌,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二)交易类强制退市风险提示

报告期内,公司股票多次出现收盘价格低于 1 元的情形。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3.1 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如果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 1 元情形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属于交易类强制退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7.1 条第一款规定,交易类强制退市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其他风险提示

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关于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暨股票停牌的公告》《2025 年度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等公告,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出具了否定意见的审计报告,根据《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9.1 条第一款第(三)项的相关规定,公司于 2026 年 4 月 30 日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公司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其他风险事项已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四、风险因素"中详细阐述,敬请投资者予以关注。

(四)公司可能面临大额行政罚款的风险提示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清越科技关于收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的公告》,根据《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所记载的内容,对于公司可能触及的违法行为,证监会拟依据《证券法》第一百八十一条、第一百九十七条的规定对公司处以 17,288 万元的行政罚款。

该行政罚款构成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损益,对公司当期利润产生极为重大的影响。

1.3 本公司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6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1.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ST清越	688496	清越科技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毕晨亮	
电话	0512-57268883	
办公地址	江苏省昆山市高新区晨丰路 188 号	
电子信箱	IR@qingyue-tech.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421,907,939.18	1,623,510,551.72	-12.4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708,325,012.06	924,153,003.14	-23.3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75,638,820.09	329,158,950.61	-16.26
利润总额	-209,272,319.42	-39,545,245.26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29,068,438.53	-30,764,907.60	不适用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9,182,966.95	-34,291,158.48	不适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306,765.99	54,373,689.03	-221.9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29	-3.01	减少 25.28 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07	不适用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	-0.07	不适用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5.25	9.30	减少 4.05 个百分点

2.3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5,781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昆山和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7.91	170,586,720	170,586,720	170,586,720	冻结	9,000,000
FAITH CROWN INTERNATIONAL LIMITED	境外法人	19.46	87,552,000			无	
CROWN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境外法人	8.62	38,793,600			无	
昆山合志共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42	19,883,520	19,883,520	19,883,520	无	
昆山合志升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41	10,825,200	10,825,200	10,825,200	无	
昆山合志启扬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39	10,758,960	10,758,960	10,758,960	无	
昆山高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33	10,463,648			无	
高盛公司有限责任公司	境外法人	0.59	2,658,585			无	
付卫东	境内自然人	0.54	2,429,351			无	
陈先超	境内自然人	0.36	1,617,32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高裕弟间接持有昆山和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99.96%股权,并担任昆山合志共创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2.FAITH CROWN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与 CROWN CAPITAL HOLDINGS LIMITED 同为亿君(国际控股)有限公司(YEEBO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的关联公司; 3.除前述内容外,公司未知其余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数量前十名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7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8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因公司涉嫌定期报告等财务数据虚假记载,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8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6]13 号)(以下简称《告知书》),根据收到的《告知书》认定情况,公司可能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2.1 条第(一)项、第 12.2.2 条第(一)项规定的重大违法行为,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

如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结论,公司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将自披露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停牌,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证券代码:688496　　证券简称:*ST 清越　　公告编号:2026-080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编制了《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具体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650 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90,000,000 股新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格 9.16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824,400,000.00 元,扣除不含增值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89,445,260.10 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734,954,739.90 元,上述募集资金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存入公司设立的募集资金专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2 年 12 月 23 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2G12556 号)。

(二)本报告期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 12 月 23 日	
本次报告期		2026年 1 月 1 日 -2026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金额	
一、募集资金总额		824,400,000.00	
其中:超募资金金额		400,000,000.00	
减:直接支付发行费用		89,445,260.10	
二、募集资金净额		734,954,739.90	
减:			
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		617,544,515.03	
本年度使用金额		528,000.00	
暂时补流金额		0	
现金管理金额		0	
银行手续费支出及汇兑损益		8,443.49	
其他 - 具体说明			
加: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17,176,022.47	
其他 - 具体说明			
三、报告期期末募集资金金额		134,049,803.85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公司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的规定,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及使用情况进行了规定。

(二)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在中国农业银行、中信银行、昆山农村商业银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以下简称"开户银行")开立了募集资金专户,并与保荐机构和开户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上述监管协议履行正常。

(三)募集资金理财专户开立情况

公司为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分别于:

2023 年 9 月在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震川支行(账号:20100202228877)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账号:75200122000572138)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

2024 年 1 月在平安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账号:15937957840080)开立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

2024 年 9 月在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账号:58008496)、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账号:28030576)开立了募集资金理财产品专用结算账户。

(四)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银行账户的存储具体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存储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 12 月 23 日		
账户名称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报告期末余额	账户状态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城东支行	10532401040066430	1,604,773.55	冻结
昆山梦显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城中支行	2010020141716	53,638,782.63	冻结
义乌清越光电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89070077880100002943	48,648,234.08	冻结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8030570	0.02	冻结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昆山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震川支行	20100202228877	30,158,013.57	冻结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高新技术开发区支行	75200122000572138	0.00	冻结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	15937957840080	0.00	冻结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巴城支行	1102232829100132354	0.00	冻结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8030576	0.00	冻结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8008496	0.00	冻结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山支行	8112001012600669868	0.00	已注销
合计			134,049,803.85	

注:2026 年 2 月 4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冻结决定书》,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第一百七十条第一款第六项、《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强制法》第三十一条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冻结、查封实施办法》第四条第二项,第五条第四项、第五项等有关规定,冻结清越科技 3 个证券账户内的证券,证券被冻结后,不得进行转托管或者转指定,不得设定抵押、质押等权利,不得进行非交易过户,但不限制该账户卖出证券;冻结资金账户内的资金及其孳息。冻结清越科技 7 个银行账户内的资金及其孳息。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2 月 5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清越科技关于部分证券账户、银行账户被冻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8)。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相关账户尚未解除冻结。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3 年 1 月 11 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66,100,211.67 元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元)	本次拟置换金额(元)
1	硅基 OLED 显示器生产线技改项目	40,511,984.68	40,511,984.68
2	前沿超低功耗显示及驱动技术工程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25,588,226.99	25,588,226.99
合计		66,100,211.67	66,100,211.67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已完成上述募集资金置换。

2025 年 9 月 1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及子公司作为实施主体,在募投项目实施期间,根据实际情况先行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在履行内部相关审批程序后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已使用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1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清越科技关于使用自有资金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4)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使用自有资金支付人员薪资、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个人所得税相关支出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金额为人民币 72,859.58 元。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5,000.00 万元(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及时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独立董事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保荐机构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核查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6 年 1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清越科技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1)。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用于购买现金管理产品的期末余额为 72,859.58 万元,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均存放在指定专户中。情况如下:

募集资金现金管理审核情况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时间		2022年 12 月 23 日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金额	计划进行现金管理的方式	计划起始日期	计划截止日期	董事会审议通过日期
15,000.00	购买现金管理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	2025年 12 月 31 日	2026年 12 月 30 日	2025年 12 月 31 日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或回购本公司股份并注销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5 年 12 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硅基 OLED 显示器生产线技改项目"、"前沿超低功耗显示及驱动技术工程研究中心建设项目"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全部子以结项。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后,公司将保留募投项目对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公司将按照相关合同约定在满足付款条件时,通过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支付项目尾款等款项,并按照募集资金管理相关规定进行存放、管理,直至使用募集资金支付完毕待支付的相关合同尾款。

在上述事项进行期间,公司拟将剩余募集资金继续留存在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进行专项管理。待相关款项全部结清后,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实际结余情况,对节余募集资金进行整体安排,并履行相应的审议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后使用该笔资金。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清越科技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1)。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不存在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公司已按《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管理和使用募集资金并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特此公告。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31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发行名称		2022年首次公开发行股份											
募集资金到账日期		2022年 12 月 23 日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2.8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1,807.25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募投项目性质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注 2)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注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未达到计划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具体到月份)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硅基 OLED 显示器生产线技改项目	生产建设	否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52.80	10,003.88	-4,996.12	66.69	2025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前沿超低功耗显示及驱动技术工程研究中心建设项目	研发	否	10,000.00	10,000.00	10,000.00		5,504.17	-4,495.83	55.04	2025年 12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补流还贷	否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其他	否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30,000.0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 - 用于回购股份(注 3)	其他	否	1,299.20	1,299.20	1,299.20		1,299.20	0.00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尚未明确用途超募资金	其他	否	2,196.28	2,196.28	2,196.28		0.00	-2,196.28	-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73,495.47	73,495.47	73,495.47	52.80	61,807.25	-11,688.22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详见本报告"三、(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详见本报告"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注 1:"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以最近一次已披露募集资金投资计划为依据确定。

注 2:募集资金到账金额 76,010.63 万元,扣除支付的与发行有关的费用 2,515.16 万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 73,495.47 万元。

注 3:详见本报告"三、(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一 1、使用部分超募资金回购公司股份的情况"说明。

注 4: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所致。

证券代码:688496　　证券简称:*ST 清越　　公告编号:2026-079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 1 元而终止上市的第三次风险提示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 重要内容提示:

1、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交易类强制退市

2026 年 8 月 28 日,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收盘价 0.91 元,总市值 4.10 亿元,公司股票已连续 11 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 1 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3.1 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 1 元情形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属于交易类强制退市。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2.7.1 条第一款规定,交易类强制退市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

公司因公司涉嫌定期报告等财务数据虚假记载,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8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发的《行政处罚事先告知书》(处罚字[2026]13 号)(以下简称《告知书》),根据收到的《告知书》认定情况,公司可能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2.1 条第(一)项、第 12.2.2 条第(一)项规定的重大违法行为,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

一、可能被终止上市的原因

(一)公司股票可能触及交易类强制退市的情况

2026 年 8 月 28 日,公司股票收盘价 0.91 元,总市值 4.10 亿元,公司股票已连续 11 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 1 元。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3.1 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 1 元情形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属于交易类强制退市。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2.7.1 条第一款规定,交易类强制退市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

(二)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风险暨立案调查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0 月 31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出具的《立案告知书》(编号:证监立案字 0382025011 号)。因公司涉嫌定期报告等财务数据虚假记载,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等法律法规,中国证监会决定对公司立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1 月 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清越科技关于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告知书暨风险提示的公告》。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8 日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告知书》,根据收到的《告知书》认定情况,公司可能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2.1 条第(一)项、第 12.2.2 条第(一)项规定的重大违法行为,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

如根据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决定书结论,公司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的,公司股票将自披露收到行政处罚决定书之日起停牌,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尚未收到就上述立案调查事项的正式处罚决定,公司将全力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工作,并严格按照相关要求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一)公司股票可能触及交易类强制退市的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3.1 条第一款第二项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连续 20 个交易日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 1 元情形的,上海证券交易所将决定终止公司股票上市,属于交易类强制退市。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3.4 条第一款的规定,上市公司出现第 12.3.1 条情形之一的,其股票自情形出现的次一交易日起停牌,并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2.7.1 条第一款规定,交易类强制退市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3.3 条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首次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在次一交易日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一)股票收盘价低于 1 元;"、"上市公司连续 10 个交易日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在次一交易日披露公司股票可能被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其后每个交易日披露一次,直至相应的情形消除或者出现终止上市情形之日止(以先达到的日期为准):(一)每日股票收盘价均低于 1 元;"。

公司于 2026 年 8 月 15 日、2026 年 8 月 28 日披露了公司股票存在可能因股价低于 1 元而终止上市的风险提示公告。

(二)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终止上市风险提示公告的披露情况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12.2.4 条第四款的规定,上市公司股票因第一款情形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公司应当按规定披露进展,并就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进行风险提示。

公司于 2026 年 5 月 9 日、2026 年 5 月 16 日、2026 年 5 月 23 日、2026 年 5 月 30 日、2026 年 6 月 6 日、2026 年 6 月 13 日、2026 年 6 月 17 日、2026 年 6 月 25 日、2026 年 7 月 2 日、2026 年 7 月 9 日、2026 年 7 月 16 日、2026 年 7 月 23 日、2026 年 7 月 30 日、2026 年 8 月 6 日、2026 年 8 月 12 日、2026 年 8 月 20 日、2026 年 8 月 27 日披露了公司股票可能被实施重大违法强制退市的公告。

三、其他说明及风险提示

1、根据《股票上市规则》第 12.7.1 条第一款规定,交易类强制退市公司股票不进入退市整理期交易,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如根据正式的处罚决定书,公司触及重大违法强制退市情形,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公司将全力配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工作,最终结果以中国证监会出具的正式处罚决定书为准。

3、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6 年 4 月修订)》第 12.2.6 条,在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期间,收到相关行政处罚决定书,可能触及重大违法类强制退市情形的,应当申请停牌,并及时披露有关内容。上海证券交易所后续将依法依规作出是否终止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4、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经济参考报》,公司相关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公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31 日

证券代码:688496　　证券简称:*ST 清越　　公告编号:2026-080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8 月 18 日通过邮件形式送达公司全体董事,本次会议于 2026 年 8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和线上相结合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高裕弟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 5 人,实际出席董事 5 人。

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及《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上披露的《清越科技 2026 年半年度报告》及《清越科技 2026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二)审议通过《关于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上披露的《清越科技关于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管理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事前审议通过。

表决情况: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上披露的《清越科技关于公司 2026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表决情况:赞成 5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苏州清越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8 月 31 日

(上接 45 版)

中国船舶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截止日期:2026 年 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中国船舶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831,608.5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95,189.59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820,157.8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35.50%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未未达到计划进度(%)(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一)收购大船集团、武船集团持有的目标资产	无	327,475.00	327,475.00	327,474.92	327,474.92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二)固定资产投资项目		266,122.00	231,968.03	231,968.03	230,817.38	-1,150.65						
军贸船舶技术改造项目	无	25,770.00	25,770.00	25,770.00	25,770.11	0.11	100.00	项目已于 2026 年 4 月完成竣工验收		不适用	否
已完成竣工验收的募投项目及已转让或终止的募投项目	不适用	240,352.00	206,198.03	206,198.03	205,047.27	-1,150.76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三)补充流动资金	变更募投项目投资总额	238,011.59	261,865.56	261,865.56	261,865.56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831,608.51	821,308.59	821,308.51	820,157.86	-1,150.65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经中国重工 2016 年 4 月 28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通过并经中国重工 2015 年年度股东大会批准,渤海船舶重工有限责任公司"AP1000 核电主管道等技术改造项目"由于项目建